**2021年赤峰松山中医蒙医医院公开招聘员额**

**备案制工作人员公告**

根据国家和自治区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有关规定以及赤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赤峰市2021年度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工作方案的通知》（赤人社办发〔2021〕29号）文件精神，按照区编办招聘计划，在区人社局、卫健委的指导下，开展2021年松山中医蒙医医院招聘工作人员工作。

一、招聘计划

详见《2021年赤峰松山中医蒙医医院公开招聘员额备案制工作人员岗位计划表》。

二、招聘条件

（一）基本条件

1、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

2、具有良好的品行；

3、具备岗位要求的学历和专业；

4、具有正常履行报考岗位工作职责的身体条件；

5、具备符合报考岗位要求的工作能力；

6、符合报考岗位要求的年龄。

7、具备报考岗位所需其他资格条件。

（二）下列人员不得报考

现役军人；在读的全日制专科、本科、研究生（不含当年7月底前毕业的全日制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机关事业单位在编（含试用期内）工作人员。

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和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被开除中国共产党党籍的人员；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人员；在公务员招考或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中被认定有舞弊等严重违反录用、聘用纪律行为并在禁考期限内的人员；法律法规规定不得聘用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其他情形的人员。

三、招聘程序

（一）发布简章

招聘《公告》于2021年9月10日在内蒙古卫生人才网（http://neimenggu.job120.com/）发布。

（二）报名与资格初审

1、报名一律采取现场报名方式进行。报名人员请到赤峰松山中医蒙医医院十楼东侧人力资源科报名。

2、报名时间：

2021年9月13日—9月16日上午11:30。

具体报名时间段为每日上午8:30—11:30；下午：14:30—17:00。

3、报名人员须在规定时间内报名。每位报名人员只能报考一个岗位。报名时，报名人员必须携带本人有效期内二代居民身份证、毕业证、学位证、执业证、资格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和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http://www.chsi.com.cn）打印的学历认证（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报名，且报名与参加面试所使用的证件必须一致。资格初审后，符合招聘资格条件的，填写《报名表》，并在报名表处粘贴本人近期二寸蓝底免冠彩色照片（同时提交同底照片2张），报名人员在填写个人简历时，须完整填写本人就读大学专科、本科和研究生的学习经历（填写上学起止年月，所读大学、院系、专业）；须完整填写工作经历（填写工作起止年月，工作单位，所从事的主要工作）。否则，将不予审查通过。

4、报名人员应认真阅读招聘简章，仔细鉴别个人是否符合报名条件；并对所提交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凡因所提交材料不真实、不准确和不完整而影响报名、考试或聘用资格的，责任自负。对于故意隐瞒个人信息，一经发现取消考试资格，并记入个人诚信档案。

5、报名免收报考费。

（三）面试

1、此次招聘，护理专业人员采取面试+实践技能操作方式进行，其余专业一律采取面试方式。

2、面试工作由松山区人社局、松山区卫健委、松山中医蒙医医院共同组织。护理人员面试命题委托区外高年资护理专业人员或团体完成，其他专业人员面试命题由医院专家组封闭出题。面试考官一律从医院专家库成员中随机抽取，每个专业由7人组成。同一岗位的应聘人员须在同一考官小组进行面试并使用同一套试题。

2、面试采取结构化面试方式进行（专业知识占70%，卫生类基础知识占30%），满分100分。

3、面试时间：2021年9月17日（星期五）8：00－11：30；面试地点详见《准考证》。报考人员必须携带本人报名时使用的有效期内二代居民身份证（或临时居民身份证、护照、社会保障卡）和《准考证》，否则不准参加考试。

4、面试过程进行全程监控。

5、面试结束后，松山中医蒙医医院将《面试考官评分表》、《面试成绩汇总评分表》、面试过程音像资料以及笔试试卷等原始资料整理存档，保存期2年。

（四）考试总成绩计算

护理专业需要进行实践操作技能考核，按照面试成绩占60%、实践操作技能成绩占40％计算考生的考试总成绩，即**考试总成绩=面试成绩×60%＋实践操作技能成绩×40%**；其余专业考生的面试成绩即为考试总成绩，**考试总成绩=面试成绩**。总成绩一般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如出现成绩并列，顺延至下一位小数；如仍出现并列，则加试实践技能并依此进行排序。

每个岗位的最低录取分数为60分。

（五）体检

1、按照每个岗位报考人员考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的顺序和该岗位计划招聘人数等额确定进入考察与体检的人选。体检的具体时间和地点在松山区政府网另行通知。体检费用由应聘人员自理。

2、体检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有关规定在赤峰松山中医蒙医医院进行。报名人员在体检过程中弄虚作假或者隐瞒真实情况致使体检结果失真的，取消聘用资格。对体检后出现空缺的岗位，按照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的顺序依次递补。

(六)考察

考察工作在体检结果公示完成后进行。按照德才兼备的标准，根据招聘岗位的要求，采取多种形式进行考察，全面了解被考核者的政治思想、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自律意识、岗位要求的能力素质、工作态度、工作业绩表现以及需要回避等情况。对考察不合格的，取消其聘用资格。对考察后出现空缺的岗位，可以按照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的顺序依次递补。

（七）公示

1、根据报名人员的面试成绩和体检考察结果确定拟聘用人选，并在松山区政府网进行公示，同时公布举报电话，接受社会监督，公示期为7天。

2、公示结束后，对没有问题或反映问题不影响聘用的，办理聘用手续。对反映有影响聘用的问题并查有实据的，不予聘用；对反映的问题一时难以查实的，暂缓聘用，待问题查清后再决定是否聘用。对公示环节出现空缺的岗位，按照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的顺序依次递补。

（八）聘用

1、公示期满，由赤峰松山中医蒙医医院办理员额备案手续，签订《事业单位聘用合同》。应聘人员为副主任以上医师或研究生学历的试用期1个月，有相应执业资质且全日制本科毕业人员试用期为3个月，有中级职称人员试用期3个月，专科学历人员且有合法执业的初级职称人员试用期6个月，无资质证书人员试用期为1年。试用期满考核合格的，予以正式聘用；不合格的，取消聘用。

2、拟聘用人员应在规定时间内报到，否则视为自动放弃，取消其聘用资格。

3、聘用手续办理前考上全日制研究生、本科生并已到录取院校报到注册的拟聘用人员,取消其聘用资格。

4、应聘人员在办理聘用审批手续后放弃聘用资格或被取消聘用的，记入个人诚信档案。因自动放弃或取消聘用资格后出现空缺岗位，由医院同意后按照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的顺序依次递补。

5、对与企业签订劳动合同尚在合同期内的拟聘用人员，如原所在单位不同意与其解除合同的，取消其聘用资格。

**四、其他事项**

（一）实行回避制度

根据《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规定》，凡与聘用单位负责人员有夫妻关系、直系血亲关系、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的应聘人员，不得应聘该单位负责人员的秘书或者人事、财务、纪律检查岗位，以及有直接上下级领导关系的岗位。聘用单位负责人员和招聘工作人员在办理人员聘用事项时，涉及与本人有上述亲属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招聘公正的，应当回避。

（二）严格招聘纪律

公开招聘工作期间，纪检监察部门全程监督。工作人员和应聘人员在本次公开招聘工作中违纪违规行为的认定与处理，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35号）执行。

（三）本次公开招聘考试不指定考试辅导用书，不举办、不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考试辅导班。

（四）本方案由赤峰松山中医蒙医医院负责解释。本方案印发后，如上级政策有调整，按调整后政策执行。

政策咨询电话

赤峰松山中医蒙医医院：0476—8449266

附件：1、2021年赤峰松山中医蒙医医院招聘员额备案制工作人员岗位计划表；

   2、2021年赤峰松山中医蒙医医院招聘备案制工作人员报名表.

**2021年赤峰松山中医蒙医医院招聘员额备案制工作人员岗位计划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岗位 | 人数 | 专业 | 要求 | 备注 |
| 1 | 彩超医师 | 1 | 临床医学或医学影像学 | 本科及以上学历、学士及以上学位，主治医师以上资格，有5年以上二级公立医院工作经历，40周岁以下 |  |
| 2 | 康复科治疗师 | 2 | 康复治疗学 | 本科及以上学历、学士及以上学位（不含民办院校） |  |
| 3 | 检验师 | 3 | 医学检验技术 | 普通高校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学士及以上学位（不含民办院校） |  |
| 4 | 呼吸内科临床医师 | 1 | 临床医学 | 普通高校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学士及以上学位，临床执业医师及以上资格（不含民办院校） |  |
| 5 | 呼吸内科蒙医医师 | 1 | 蒙医学 | 普通高校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学士及以上学位，蒙医执业医师及以上资格（不含民办院校） |  |
| 6 | 护理 | 10 | 护理学（非助产方向） | 应往届全日制本科学历，护理专业，有执业资质，26周岁以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021年赤峰松山中医蒙医医院招聘备案制工作人员报名表 | | | | | | | | | | | |
| 报考岗位**\**专业： 报名序号： | | | | | | | | | | | |
| 姓 名 | |  | 性 别 | |  | 民 族 | |  | 照片 | | 照片 |
| 出生  年月 | |  | 政治面貌 | |  | 参加 工作时间 | |  |
| 毕业  院校 | |  | | | 所学专业 |  | | |
| 毕业  时间 | |  | 学历 | |  | 学位 |  | |
| 家庭  住址 | |  | | | | 户籍  所在地 |  | | | | |
| 身份证 号 码 | |  | | | | 联系  电话 | 本人电话：  亲属电话： | | | | |
| 执业证（资格证书）名称及取得时间 | | |  | | | | | | | | |
| 学习  经历 | 起止时间 | | | 主要经历 | | | | | | 证明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临床及实习培训经历 | 起止时间 | | | 主要经历 | | | | | | 证明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家庭  情况 | 关系 | | | 工作单位 | | | | | | 政治面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资格审查意见 | 经审查，符合应聘资格条件。  　　　　　　　　　　　 审查人签名：   　　　　　　　　　　　　　 2021年　 月 日 | | | | | | | | | | |
| 说明： 1、本表可打印，一式两份。  2、报名序号由松山中医蒙医医院填写。  3、本人简历从高中开始填写，后续学历按先后顺序填写。  4、本表附本人近期正面免冠彩色照片两张（粘贴白底2寸照片，不得彩印）。  5、考生必须如实填写上述内容，如填报虚假信息者，取消考试或聘用资格。  6、如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可另附。  7、本表内容必须与所提交材料一致，不得虚报、误报。 | | | | | | | | | | | |